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02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號
承辦人：陳于娟
電話：(02)2430-1505 分機609
電子信箱：cyj1998@mail.klcg.gov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立暖暖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 中華民國115年11月23日
發文字號：基府教前參字第115015217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四(4080582_0152173_115E0255659-01.PDF、4080582_0152173_4076357_A09030000E_1156003663_senddoc2_Attach1.pdf、4080582_0152173_4076357_A09030000E_1156003663_senddoc2_Attach2.odt)

裝 訂 線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（下稱國教署）辦理116學年度自願服務偏遠地區學校教師介聘作業說明及申請表各1份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國教署115年11月20日臺教國署人字第1156003663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學校共有8名缺額供自願服務偏遠地區學校教師介聘使用，臚列如下：

(一)國立金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：國文科、電子科、水產養殖科教師各1名。

(二)國立恆春高級工商職業學校：電子科、電機科教師各1名。

(三)國立玉里高級中學：特殊教育科-身心障礙類教師1名。

(四)國立馬公高級中學：數學科教師1名。

(五)國立佳冬高級農業職業學校：數學科教師1名。

三、教師如有意願申請自願服務偏至前揭學校，申請流程請參閱國教署函文及作業說明。

四、檢送國教署函文影本、旨揭作業說明及申請表各1份供

人事室　　115/11/24
1150109282

參。

正本：基隆市立安樂高級中學、基隆市立暖暖高級中學、基隆市立八斗高級中學、基隆市立中山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/11/23 15:00:34

裝

訂

線

人事室 115/11/24

1150109282